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中共湛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27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2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中共湛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我单位设有秘书科、网络宣传管理科、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科三个科室。下设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湛江市网络舆情信息中心（加挂湛江市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湛江市互联网不良信息举报中心牌子）。作为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的办事机构，我单位承担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为正处级，列市委办事机构序列，对外加挂湛江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牌子。负责统筹协调网络安全工作和相关监督管理工作；统筹落实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事项，负责协调处理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突发事件与有关应急工作；指导全市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相关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委网信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人数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8 人、后勤雇员编制 2 人。年末在职人数行政编制 13 人、事业编制 4 人、后勤雇员人数 1 人、退休人员 1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委网信办的坚强领导下，

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守正创新、砥砺奋进，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管得住是硬道理、用得好是真本事，不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网络舆论，有效应对网信领域风险挑战，有力推进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有序推动我市网信工作迈入全省第一方阵，为湛江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加快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提供强大的网络舆论支持、可靠的网络安全保障和有力的信息化支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聚焦坚持党管网络“主方向”，以更高站位凝心聚力

积极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上宣传工作。组织召开全市网信办主任会议，加强党对网信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形成网信工作整体合力。坚持将习近平总书记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上宣传作为重中之重，守正创新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网上宣传，持续形成紧跟核心、昂扬自信、团结奋进的浓厚网络氛围。

聚焦我市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加快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的总任务，积极宣传“三化三大”“双统筹”、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红树林之城”、融入“双区”“双城”、与海南相向而行等中心工作，讲好湛江故事。用网民喜闻乐见的方式，创新重大主题网络宣传，牵头组织海口、北海市委网信办开展三地百家新媒体大型采风活动，全方位、多角度、大平台展示湛江、海口、北海三地经济社会发展新成就、新形象，

全网发布相关报道 5652 篇次，总阅读量超 10.5 亿人次，有力营造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的浓厚氛围。

2. 聚焦打赢网络舆情“主动仗”，以更大力度服务大局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召开全市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会议，不断压实网络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深入开展维护我市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等系列专项整治工作，有效化解各类网络意识形态风险。制定我市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关工作方案，全面加强迎接服务保障党的二十大各项工作，确保各项工作安全有序。密切关注突发事件、疫情防控等网上舆情，善于捕捉研判弱信号，做到攻守兼备，确保舆情发现在早、处置在小，预防在源头、化解在萌芽，严防酿成危害社会稳定的舆情事件，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网信支撑。

深化网络生态治理，开展整治“饭圈”乱象、短视频乱象、垃圾信息、网络炫富、网络诈骗、网络谣言等专项整治行动，强化有害信息清理整治，防范打击网络意识形态领域一系列重大斗争，依法约谈有关自媒体、关闭违法违规公众号和网站，天朗气清的网络空间进一步构建。积极开展网络中国节系列活动，有效营造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氛围。

3. 聚焦筑牢网络安全“主阵地”，以更全防御巩固后院

强化政治担当，着力筑牢安全防线。坚持把网络安全工作摆在重要位置，认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网络安全工作的决策

部署，坚持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来统筹、谋划、落实好网络安全各项工作。坚持攻防结合，推动筑牢信息网络安全防线，全面提升我市抵御网络风险能力水平。联合市公安局、市政数局开展“湛盾 2022”湛江市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对市直 61 家重点单位的目标系统及网站进行渗透攻击测试，对全市存在的 82 个网络安全隐患责令限期整改，全面提高湛江数字政府网络安全防护和应急处置能力。

坚持安全底线，着力防范化解风险。全力做好重要时间节点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重点政务网站系统安全防护，防范遭受网络攻击等网络安全风险。加强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严查整改属地网站漏洞，有效保障我市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

打造网络文化，着力提升网民素质。举办湛江市十大政务新媒体评选、湛江市十佳正能量自媒体评选、湛江市巾帼好网民评选、“喜迎二十大 网络文明进社区”等系列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南粤好网民”故事作品征集活动，岭南师范学院教师李佳书、湛江市公安局民警林耀蔚进入“南粤好网民故事” 50 个候选作品名单。创新开通“湛江网信号”网络安全教育主题公交车宣传，得到学习强国、广东卫视、南方+等权威媒体关注报道。积极开展 2022 年湛江市网络安全知晓率问卷调查活动，参与人数超 50 万人次，进一步推动网络安全宣传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进军营、进家庭。

4. 聚焦培育数字经济“主引擎”，以更实举措赋能增效

统筹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5G、高速光纤网络建设，实现城区、乡镇、重点工业园区网络覆盖，5G网络“镇镇通”，4G网络“村村通”。协调推动“粤西数谷”建设，参与编制《“粤西数谷”大数据产业园产业发展规划》，配合引进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数字经济企业入驻，积极培育数字经济服务、支撑、保障体系，将“粤西数谷”打造成5G、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产业创新发展集聚高地。

深入推进省级数字乡村试点县（徐闻县）、省级数字乡村试点镇（徐闻县曲界镇）试点工作，在徐闻县建成广东首个数字乡村为农综合服务平台，支持符合条件的试点县（市）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打造县镇两级数字乡村示范以及应用标杆项目。廉江红橙、遂溪火龙果、吴川罗非鱼等多种农产品主动依托电商平台赋能形成产业，徐闻菠萝“12221”市场体系建设成为打好“产业、市场、科技、文化”四张牌的样本，形成的经验在全国广泛推广。

5. 聚焦当好用网治网“主力军”，以更强能力保驾护航

加强互联网行业党的建设，组织召开市互联网行业党员大会，选举产生了湛江市互联网行业党委领导班子；开展湛江市互联网行业党建摸排工作，为扎实推进互联网企业党建“两个覆盖”筑牢基础；开展“同心向党 E企前行”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全市互联网重点企业，先后前往中国移动粤西数据中心、恒兴食品公司和麻章区城家外村党员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接受廉政教育；举办了全市新媒体业务能力提升班，加强对网络媒体从业人员的

业务培训，不断推动湛江市互联网行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党建工作与互联网企业发展“同频共振”。

开展“网信课堂”四期，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效，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加强网信人员业务理论和执法知识学习，全办执法人员全部通过广东省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网上考试，进一步提升网信队伍依法行政能力。坚持党建+业务相融合、双提升，以创建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为抓手，打造学习型、规范型、高效型、创新型、廉洁型“五型”机关，打造一支绝对忠诚、绝对可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网信铁军。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办2022年部门年初预算收入8,065,0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拨款5,465,000.00万元，基金预算拨款2,600,000.00元。2022年收到财政拨款收入9,870,051.55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拨款7,270,051.55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600,000.00元。2022年我办部门整体预算支出9,862,933.07元；其中基本支出4,574,453.07元，项目支出5,288,480.00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2023年4月16日，我办成立绩效评价小组简介评价小组，成员如下：魏怀谷（副主任）、林永泰（秘书科科长）、陈威成（秘书科三级主任科员）、高诗豪（秘书科后勤雇员）。职能分

工：魏怀谷：负责统筹监督绩效自评小组的真实性、合理性、规范性；林永泰：负责拟定自评方案，资产管理以及项目管理；陈威成：负责财务分析，预决算报表，资金情况；高诗豪：负责协助绩效自评的相关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

由组员高诗豪根据自评指标的要求，对我办资产管理，资金管理的情况进行资料整理，陈威成对资料进行分析总结；林永泰对项目管理以及资产、资金相关资料进行汇总；最后由组长魏怀谷进行分析评价。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办人员对自评材料经过严谨的分析汇总。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是否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经我办自评小组讨论分析，对评价表各项分值进行打分，最好形成统一意见，评定本次自评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我办 2022 年年初预算申报金额为 8,065,000.0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 2,799,000.00 元，项目经费 5,266,000.00 元。

2. 预算执行情况。

(1) 支出管理。2022 年我办财政预算收入 9,870,051.55 元，上年结余结转数 0 元。2022 年市局本级总支出 9,862,933.07 元，年结余结转数 7,118.48 元。

(2) 财务合规性。我办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国家财务政策和各项财政法规，认真执行市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和财务制度，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都是严格按有关规定制度执行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了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也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的情况。

(3) 项目管理。

我办项目库立项申报实行项目库动态管理模式。集体决策，对入库项目的合规性、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估。各用款单位是项目申报及执行部门，负责本部门的项目编报和执行，实施绩效自评，并对项目执行结果负责。

(4) 资产管理。我办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规范并落实各项资产管理制度，掌握资产的分布和使用情况，加强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对本单位资产进行清查和盘点。

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办账面固定资产为 1,297,114.9 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297,114.9 元，在用资产占全部资产比例为 100%。

(5) 信息公开。我办已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湛江市政府网站及时准确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6) 经费管理。

①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2 年度 “三公”经费预算 27.2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0.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

② “公用经费”控制率。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235,800.00 元，实际支出数为 127,302.73 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54%。

3. 预算监督情况。

项目监管由室务会议集体研究决定，经财务人员核准后，按会议决定办理审批手续后，开展项目。办秘书科按时向办领导班子成员公布一次部门专项经费的收支情况，以便分管部门领导合理安排专项经费的使用。每季度书面报告一次本单位的财务收支情况，征询办领导意见，不断改进财务管理。各项经费按财政划拨的专款专用，不准挪用或超支，账目专列专用，实行专户专册，独立核算。各项开支报销按市财政局的有关规定执行。财务人员负责收支使用情况的监督和各种帐簿凭证票据现金支票的保管。

4. 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分析各指标实现情况，反映部门预算资金实现的整体效益。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认真完成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和部门认定的重点工作。

(3) 本单位无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存在不足和问题：一是预算绩效管理观念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资金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规范；三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 改进措施

1. 严格执行预算。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参考上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年度的收支预测、部门重点工作等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完善管理制度。按照市财政局有关要求，认真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工作，通过查找内部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更好地发挥内部控制在提升单位内部治理水平、规范内部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推进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3. 提高资金绩效。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要求，特别要用好管好上级安排的财政资金，并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合理，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预算编制	12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算算差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的，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3项（含）至3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算调整幅度大、项目等（2分）。 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算差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5
预算编制情况	20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算差差异率（ $(收入决算数 - 收入预算数) / 收入预算数 * 100\%$ ）（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算调整幅度大、项目等（2分）。		1. 接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4	
目标设计	8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4	



单位：中共湛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反映部门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单位：中共湛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2
项目管理	10	支出管理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扣分。 3. 会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6
资产管理	7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规定；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5
预算执行情况	4	项目监管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要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扣分。			5
资产管	3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4
		固定资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得3分，90%（含）—95%的得分，低于90%的得0分）/（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单位：中共綦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说明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信息公开	7	绩效目标	2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按相关规定完成公开且在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1年12月底仍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3				
预算监督情况	10	自评材料	2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绩效自评	3	组织建立情况	1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1.成立了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1				
		绩效自评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3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1					



附件7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效果	30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5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0.95+0.9)/2*5分=4.63分。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5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重点工作效率完成率	5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2
效率性	11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如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10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2

附件7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共湛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附件8-1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2022年)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湛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性质	行政		
	下属预算单位	网络舆情信息中心							
	单位自评联络人	高诗豪	联系电话及手机	13414928013	邮箱	zjswxb@zhanjiang.gov.cn			
绩效目标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 一、聚焦坚持党管网络“主方向”，以更高站位凝心聚力。二、聚焦打赢网络舆情“主动仗”，以更大力度服务大局。三、聚焦筑牢网络安全“主阵地”，以更全防御巩固后院。四、聚焦培育数字经济“主引擎”，以更实举措赋能增效。五、聚焦当好用网治网“主力军”，以更强能力保驾护航。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积极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上宣传工作。组织召开全市网信办主任会议，加强党对网信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精神网上宣传，持续形成紧跟核心、昂扬自信、团结奋进的浓厚网络氛围。 二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召开全市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会，不断压实网络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有关工作方案，全面加强迎接服务保障党的二十大各项工作，确保各项工作安全有序。密切关注突发事件、疫情防控等网上舆情，善于捕捉研判弱信号，做到攻守兼备，确保舆情发现在早、处置在小，预防在源头、化解在萌芽，严防酿成危害社会稳定的意见事端，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网信支撑。 三是强化政治担当，着力筑牢安全防线。坚持把网络安全工作摆在重要位置，认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网络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来统筹、谋划、落实好网络安全各项工作。坚持攻防结合，推动筑牢信息网络安全防线，全面提升我市抵御网络风险能力水平。联合市公安局、市政数局开展“湛盾2022”湛江网络安全攻防演练活动，对市直61家重点单位的目标系统及网站进行渗透攻击测试，对全市存在的82个网络安全隐患责令限期整改，全面提高湛江数字政府网络安全防护和应急处置能力。 四是统筹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5G、高速光纤网络建设，实现城区、乡镇、重点工业园区网络覆盖，5G网络“镇镇通”，4G、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数字经济企业入驻，积极培育数字经济服务、支撑、保障体系，将“粤西数谷”打造成5G、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产业创新发展集聚高地。深入推进省级数字乡村试点县（徐闻县）、省级数字乡村试点镇（徐闻县曲界镇）试点工作，在徐闻县建成广东首个数字乡村综合服务平台，支持符合条件的试点县（市）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打造县镇两级数字乡村示范建设成为打好“产业、市场、科技、文化”四张牌的样本，形成的经验在全国广泛推广。 五是加强互联网行业党的建设，组织召开市互联网行业党员大会，选举产生了湛江市互联网行业党委领导班子；开展湛江市互联网行业党建摸排工作，为扎实推进互联网企业党建“两个覆盖”筑牢基础；开展“同心向党·企前行”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全市互联网重点企业业务能力提升班，加强对网络媒体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推动湛江市互联网行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党建工作与互联网企业发展“同频共振”。开展“网信课堂”四期，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效，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加强网信人员业务理论和执法知识学习，全办执法人员全部通过广东省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网上考试，进一步提升网信队伍依法行政能力。								
	未完成原因分析：已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应申报项目数 个 金额 万元；实际申报项目数 个 金额 万元；目标批复数 个 金额 万元。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 否	公开时间	2023年4月28日	公开网址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 否	预算公开时间	2022年2月11日	公开网址	https://www.zhanjiang.gov.cn/zdlyxxgk/czyjshsg/bmjs/bmvs/2022/content/post_1573282.html
						决算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资产管理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否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 否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 否	配置合理使用合规	是 √ 否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上缴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29.71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29.71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个	已验收个数			个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 实施情况	项目数量	个	其中：新建 个	续建 个	计划当年完工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个			
	需立项数	个	已立目数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项目组织 实施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个				情况说明						
	报批手续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文号：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										
	工作措施：										
检查及 完工验 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个	已验收个数			个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部门整体 绩效产 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 制率	预算安排数		27.2万元	实际支出数			0万元	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 制率	预算安排数		23.58万元	实际支出数			12.73万元	控制率	100%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95.99	政府督查得分		完成率	100%				
	整体绩效 目标	计划数	1个	实际实现数	1个	完成率	100%				
重要项目 绩效目标	计划数	个	实际实现数	个	完成率						
项目完成 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数	10 个	按期完成	10个	比率	100%					
社会 经济 环境 效益	2022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委网信办的坚强领导下，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守正创新、砥砺奋进，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管得住是硬道理、用得好是真本事，不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网络舆论，有效应对网信领域风险挑战，有力推进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有序推动我市网信工作迈入全省第一方阵，为湛江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加快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提供强大的网络舆论支持、可靠的网络安全保障和有力的信息化支撑。										
公平性	是否有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是 √ 否						
	群众上访 、信访数 量	0	人次 (次)	答复数量	0	个	其中 按规 定期 限答 复数 量	0	个	满意度	100 % (附调查结果)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中共湛江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公章）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7日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2 年)

项目	财政部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上年结转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收到上级资金文件号		债券资金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市级年度预算支出		债券资金支出		其他财政资金支出		结转余	
小计	部门年初预算数	调整/调剂金额	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	部门预算数	部门调整/调剂金额	收到上级资金文件号	资金文件时间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小计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支付时间	备注
总计	937.01	0	806.5	180.51	987.01					936.3				986.30						
一、财政拨款资金																				
(一) 市级财政预算安排		0	806.5	180.51	987.01									986.30						
1. 基本支出		0	806.5	180.51	987.01									986.30						
2. 项目支出			279.9	178.26	458.16									986.3						
			526.6	2.25	528.86									457.45						
														528.86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中共湖州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公章）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7日

说明：

1. 本表“部门年初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部门调整预算数”。
2. 收到或下达资金文件时间与文件印发差异较大的，请备注说明原因。
- 3.“其他财政资金”不为0的，请简要予以说明。
4. 本表数据为指标评分表相关指标的评分依据。

